

# 中共台州学院药学院总支部委员会文件

台学院药党发〔2023〕1号



## 关于印发《药学院开展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 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支部、各团队、全体教职工：

《药学院开展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方案》已经学院党总支部委员会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方案内容组织实施。

中共台州学院药学院总支部委员会

2023年5月8日

# 药学院开展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浙江省教育厅《全省教育系统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浙教办函〔2023〕94号）、《台州学院开展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实施方案》（〔2023〕1号）等文件精神，现就做好学院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工作目标

围绕贯彻落实师德师风是评价教师第一标准要求，聚焦师德师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强化正向引领，激励广大教师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争做“四有”（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六模范”（对党忠诚、情操高尚、业务精湛、师者仁心、爱岗敬业、清廉从教）好老师。通过开展师德师风问题专项整治，增强广大教师依法从教意识，严格规范从教行为，进一步提升教师队伍建设水平。建立健全治理长效机制，努力构建亲清师生关系和风清气正的教育政治生态。

## 二、组织领导

为加强整治工作领导，加大整治工作力度，保证整治工作取得实效，成立药学院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学院党总支书记和院长任组长，党总支副书记和副院长任副组长，各党支部书记、各团队教师代表为领导小组成员，办公室设在学院党政办公室。

### **三、整治重点**

整治重点包括 7 个方面，35 个问题。

#### **（一）违反政治纪律问题**

1. 在教育教学中妄议党的大政方针，发表与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不一致的错误言论；

2. 利用讲座、论坛、报告会、网络等方式，公开发表违背、歪曲党的改革开放政策或其他有严重政治问题的文章、演说、宣言、声明等；

3. 编造、散布政治谣言或其他虚假信息、不良信息；

4. 丑化党和国家形象，或者诋毁、污蔑党和国家领导人、英雄模范，或者歪曲党史、国史、军史。

#### **（二）违反廉洁从教问题**

1. 索要或接受学生及家长赠送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等；

2. 参加由学生及家长支付费用的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

3. 让学生及家长支付或报销应由教师个人或亲属承担的费用；
4. 利用家长资源谋取个人私利或不当利益；
5. 组织或参与有偿补课，或为校外培训机构和他人介绍生源、提供相关信息；
6. 向学生推销图书报刊、教辅读物、学具教具、生活用品、商业保险等获取回扣；
7. 在购买办公设备、学生校服、教学装备等物资采购中收受回扣；
8. 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校徽、场所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
9. 违规使用科研经费；
10. 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取酬行为。

### **（三）违反生活纪律问题**

1. 生活奢靡、贪图享乐、追求低级趣味；
2. 与他人发生不正当性关系；
3. 违背社会公序良俗，在公共场所有不当行为。

### **（四）侵害学生权益问题**

1. 歧视、侮辱、虐待、伤害学生；
2. 实施猥亵、性骚扰等行为；
3. 在招生、考试、推优、保送等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假；

4. 私自截留、挪用学生各类补助、劳务费等。

#### **(五) 违反法律法规问题**

1. 酒后、醉酒后驾驶机动车；

2. 参与嫖娼等色情活动；

3. 吸食毒品或参与赌博活动。

#### **(六) 违反学术诚信问题**

1. 在项目申请、成果申报、职务（职称）晋升、评优评先中，伪造、篡改学术经历、学术能力、学术成果；

2. 在科研活动中，抄袭、剽窃他人成果，伪造或篡改数据、资料、文献、注释，捏造事实，编造虚假研究成果；

3. 未参加研究或创作而在研究成果、学术论文上署名，或未经他人许可，不当使用他人署名，或多人共同完成研究而在成果中未注明他人工作、贡献；

4. 违反正当程序或者放弃学术标准，进行不当学术评价，甚至虚假评价；

5. 对学术批评者进行压制、打击、报复；

6. 论文或论著一稿多投或重复发表；

7. 采用不正当手段干扰和妨碍他人研究活动。

#### **(七) 学院党总支、党支部及团队失管失责问题**

1. 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建设、日常教育督导不到位；

2. 对师德失范问题排查发现不及时，推诿隐瞒；
3. 对发现的师德失范行为处置不力、方式不当或拒不分、拖延处分；
4. 多次出现师德失范问题，因师德失范行为引发舆情或其他不良社会影响。

#### 四、工作安排

紧紧围绕学校和学院中心工作，将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作为全面从严治党和清廉学院建设的重要内容，始终贯穿于2023年全年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 **第一阶段：动员部署阶段（2023年4月下旬-2023年5月上旬）**

学院召开党总支委员会会议，传达学校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动员部署会精神，研究制定学院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方案，印发工作通知，公布举报电话（0576-88663007）。

成立学院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专项整治工作的统一领导，强化组织领导、聚焦整治重点、夯实工作责任、明确目标措施、加强整治力度，推动专项整治扎实开展。

召开学院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充分发挥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对整治工作进行专题部署。

召开学院全体教职工大会，传达学校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

作动员部署会精神，通报学院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方案，对师德师风问题专项整治活动进行再动员再部署。

各党支部和各团队结合学院整治工作方案，制定本支部或团队师德师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安排。

### **第二阶段：自查自纠阶段（2023年5月中旬）**

通过学院党总支委员会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全院教职工大会、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等，多形式、多维度、全方位、立体式深入学习《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的规定》《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台州学院教师师德考核暂行办法》《台州学院师德师风负面清单及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等制度文件，定期向全院教师通报师德师风违法违纪典型案例，确保学习教育全覆盖，不断增强“教师师德”为先的观念，提高全体教职工师德修养。

下发《药学院师德师风问题自查表》，要求全院教职工针对重点整治内容逐条对照，对2021年以来师德师风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自查自纠，认真填写自查表并确认签名。如发现问题，要求个人如实上报情况说明，并提出相应整改措施。

各党支部及各团队要通过座谈交流、个人访谈等形式，针对重点整治内容对本单位2021年以来教师师德师风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大排查。对排查出来的问题组织力量深入核查，组织讨论、剖析原因、自查自纠。并于5月14日之前向学院党政办

公室提交自查自纠报告。

### **第三阶段：督查整改阶段（2023年5月下旬-2023年9月底）**

学院党总支对各党支部和各团队的整治工作进行检查督导。通过重点抽查、实地核查、交叉检查等方式进行督导，重点抽取师德师风问题相对突出、自查自纠工作不够深入的支部或团队。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

各党支部和各团队结要认真梳理，分析不足和薄弱环节，并6月11日之前向学院党政办公室上报阶段性整治情况报告。

### **第四阶段：总结提升阶段（2023年10月-2023年12月）**

开展师德先进典型培树和师德师风警示教育，对优秀教师典型进行广泛宣扬，发挥榜样示范辐射作用。全面系统梳理专项整治工作情况，总结分析取得的成效和存在问题，完善优化治理工作举措和机制，切实提升师德师风问题治理水平。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招聘引进、职称评定、项目申报等的首要要求和第一标准，严格师德考核，注重运用师德考核结果。学院各党支部和各团队于11月6日前向学院党政办公室上报整治情况总结报告。

## **五、工作要求**

**（一）思想高度重视。**要深刻认识师德师风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性，把抓好师德师风突出问题治理，提升师德师风

水平作为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通过扎实开展专项整治，进一步强化全体教师法规纪律观念和为人师表意识，远离师德师风红线，不断提升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水平。

**（二）精心谋划部署。**要压紧压实师德师风建设和专项整治工作责任，以专项整治为契机，健全工作体系。结合实际研究制定针对性强、操作性好的专项整治工作安排，明确专项整治工作的重点和措施，深入开展问题线索大排查，总结问题教训，不断健全工作机制。要开展师德师风负面问题分析，及时发现倾向性、苗头性问题。要落实责任，确保专项整治工作扎实，成效明显。

**（三）强化风险意识。**师德师风问题处理十分敏感，涉及多方切身利益。在处置时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法规为准绳，客观公正、稳妥慎重处理。加强信息管理，避免网上炒作。要制订应急预案，加强网络舆情监测，有异常情况及时报告，确保平稳推进。

**（四）加强信息报送。**学院各党支部和各团队要围绕师德师风问题专项整治，及时做好专项整治情况汇总和信息报送工作，7至10月份，各党支部和各团队于每月15日前向学院党政办公室报送《教育系统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月度统计表》（见附件），对隐报、瞒报问题的，学院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并在专项整治工作进展中予以通报。

学院党政办联系人：穆苗苗，电话：88663007。

- 附件： 1. 药学院师德师风问题自查表  
2. 师德师风问题整治工作月度统计表